

对口援藏省市支援西藏公共服务建设的辉煌实践

——纪念对口援藏30周年

邓亚净



公共服务是中国共产党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保障改善民生的重要制度安排。公共服务建设于西藏而言,更是在缓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公平、增进人民福利、满足社会需求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党中央从党和国家工作全局出发作出实施对口援藏的重大决策部署,在全国各族人民特别是中央各有关部门、对口援藏省市和中央重要骨干企业的大力支持下,西藏公共服务建设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其中,对口援藏省市最先开展支援西藏工作。30年来,对口援藏省市在资金、人才、技术、管理等方面加大对西藏公共服务供给的支持力度,投入资金之巨、参与人员之多、覆盖领域之广前所未有,助力西藏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教育、卫生、文化、社会保障等民生事业取得了全方位进步、历史性成就。对口援藏省市用30年的辉煌实践回应西藏人民所需,西藏各族群众获得感成色更足,民生福祉持续增进。

一、1954—1993年：中央动员式援建

对口支援最早萌发于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从城市支援农村、沿海支持内地两个领域引入,后被迅速借鉴到援藏工作中。和平解放至改革开放前,是西藏逐步走向社会主义建设和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准备条件的时期,财经、农牧业、医疗、教育、商业贸易、农牧民基本生活等几乎都亟待重建。为支持西藏尽快恢复发展,中央从部分省调派大量干部人才进藏,直接充实到党政、社会事业部门。有关省市也积极为西藏提供了许多专业技术人才和实用物资的帮助,如1955年,北京派遣医疗技术人员赴阿里地区支援;1963年,北京、江苏等24个省市抽调392名干部和财贸、邮电、交通、农牧、教师等专业技术干部进藏工作,充实到西藏各对口单位;1973年,由上海、江苏、湖北、河南、山东、辽宁、四川等8省市对口支援西藏卫生事业;1976年到1979年,先后又在教育、农机、干部援藏上实行对口支援等。

改革开放初期,西藏经济社会发展环境复杂且不乐观。大量区外党政干部和工人、专业技术人员内调,西藏干部队伍尤其是基层干部队伍结构与质量受到严重影响,经济建设事业出现了不同程度的贻误。1979年,党中央提出“要组织内地省市实行对口支援边境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确定四川、浙江、上海、天津四省区为重点支援西藏的单位。在八十年代又先后两次召开西藏工作座谈会,通过采取援藏办法来解决西藏人才及资金所需,帮助西藏地方建设。1979年,来自北京、四川、陕西、山西、甘肃、河北等省市几十所大专院校近1000余名大学生志愿进藏工作,涵盖农业、畜牧兽医、植物保护、水利、水电、农机、林业、园艺、气象、矿业等多个专业;1980年,14个省市的500余名援藏教师投入至西藏各地市工作;1983年,西藏与对口支援西藏代

表团举行会议,确定建立十个对口支援单位,并落实50多个对口支援和协作项目;1984年,13省市对口支援西藏卫生事业;1989年以来,山东、江苏、黑龙江、福建等地卫校开设西藏班,为西藏培养了一大批卫生人才;内地西藏班更是为西藏培养了超过1200名农、牧、林、渔、生态等行业专业技术人才,占2015年全区农业技术人才总数的15%;培养了超过2000多名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占2015年全区卫生技术人员的13.92%,这为当时农牧区的发展起到了雪中送炭的作用。

二、1994—2000年：启动对口援建

尽管区外省市支援西藏有较早的历史,但其作为一项制度被正式确定下来却是在1994年第三次中央西藏工作座谈会召开后,这次会议也成了全国支援西藏的新起点。时任国务院总理李鹏在会议上强调,“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发挥全国支援西藏和西藏自力更生两个积极性,下决心把基础建设搞上去,带动经济增长,增强发展后劲。”同时宣布“党中央有关部门和各省市自治区要长期支援西藏建设,这是加快西藏发展的一个大政策。”会议确定了“分片负责、对口支援、定期轮换”的援藏方式,由北京、江苏、上海、山东等14个省(市)与西藏7地(市)结成具体的结对帮扶关系,各省市对口支援西藏工作正式起步。

在这次会议确定的23.8亿元的总投资中,各省市承担了24.3%,投资力度、规模及分布范围前所未有。对口省市以干部援藏为重点,以支援工程建设为主,帮助实施重点项目建设,以“交钥匙”的形式为西藏提供支援,帮助西藏开展公共服务建设。以对口援助拉萨市为例,1995年至2000年,北京市对口援助项目44个,资金达2.86亿元,援建侧重点是帮助改善拉萨市的城市基础设施;至2000年,江苏省实施50万元以上对口援藏项目240个,投入援藏资

金12.6亿元,建成一大批水、电、气、路等基础设施,学校、医院、养老院等公共服务设施及农业园区、工业园区、旅游景区等产业项目。这些项目的建成,显著提升了拉萨市的城市功能,改善了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此外,各省市在完成项目建设的同时,还负责为西藏培养经营、管理所需要的各类专业技术人才,确保援建项目发挥出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三、2001—2010年：丰富援建领域

进入二十世纪,国家层面对发展的关注为西藏跨越式发展提供了难得的机遇。西藏因其特殊重要的战略地位,成为国家在西部大开发中实行特殊扶持政策的重点地区。2001年,中央第四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对接援藏工作进一步完善,不仅延长了对口支援西藏工作的年限,还将之前尚未纳入对口支援范围的29个县和双湖特别区也以不同方式纳入对口支援范围,同时,要求承担对口支援任务的省市、中央和国家机关要把西藏受援地市和部门作为本省、本部门的一个特殊地区和部门对待,把经济援藏和干部援藏结合起来。强调“援藏项目应突出改善农牧区生产生活条件,改善农牧民生活”“项目重点安排在基础设施、农业综合开发、公共服务、基层政权建设和生态环境建设上,并尽量多的安排使广大农牧民群众直接受益的项目”。

此后,省市对口援藏工作在深度、广度、力度上有了明显的深化与提高,一是援藏范围的扩充意味着更多人、财、物的投入;二是对口支援将覆盖到基础设施、教育、科技文化、医疗、能源、工业等几乎所有领域,援助领域向纵深发展;三是援藏工作重心下移,通过参与扶贫开发、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等,推动援藏资金、项目向农牧区转移,使西藏几乎所有农牧民都从援藏资金和项目受益。据统计,福建省在已安排的第五批省市两级财政和社会捐助资金中,有

80%投向农牧区,省级财政援藏资金中用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资金达3600万元,占省级全部援藏资金的41.4%,是第四批的3倍多。天津市、山东省、湖北省、黑龙江省等诸多省份也开始推动这一转移。至2009年,湖北省用于农牧民安居、兴边富民、小康村建设、民房改造、发展旅游、智力援藏等工程的援藏资金甚至达到了90%以上。2007年至2010年间,承担对口支援的省、直辖市每年为对口支援地(市)培训840名中小学骨干教师,4年共培训中小学教师3360名、教育行政管理骨干1680名。以组织医疗卫生服务队进藏开展义诊活动、送医送药下乡、实施村医培训工程、组织区外农牧民技术服务队进藏服务、选派专业技术人员和农牧民到区外学习培训等多种形式,推进卫生、科技等民生事业发展。期间,各省市仅组织农牧民参加技能培训就达50826人次。2000年至2010年,西藏各地区接受省市支援物资、设备折合资金达44295.56万元和41816.34万元。

四、2011—至今：全面深化援建

新时代的十几年,正值西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期、推进乡村振兴的起步期,西藏的公共服务建设任务比以往更加繁重、要求也更高。为进一步发挥援藏的制度优势,第五次、第六次中央西藏工作座谈会对接援藏工作作出了进一步完善与深化,将对口支援省市1%(财政收入)和8%(年度增速)的援藏实物工作量和“两个倾斜”(援藏资金和项目向基层倾斜、向农牧民倾斜)的政策纳入制度化执行的轨道,继续拓宽经济援藏、教育援藏、就业援藏、科技援藏、干部人才援藏的援藏工作格局,创新推行“组团式”教育、医疗人才援藏方式,要求各援藏省市按照“长期建藏、凝聚人心、夯实基础”的要求,与中央扶持政策相结合,大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和民生保障。

对照中央的要求部署及西藏的形势任务变化,援藏省市纷纷强化援藏项目和资金的“下沉”机制,围绕农牧区重点区域、农牧民重点人群、改善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重点任务、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重点领域,配置援藏资金与项目。深度参与受援县区的就业、扶贫解困、教育助学、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百姓安居、民生基础设施与环境保护等领域建设,谋划实施“幼儿园建设”“医疗教育培训基地”“农村供水保障”“公共体育场所”等一系列贴近农牧民实际需求的“惠民工程”,创新推进“组团式”教育、医疗人才援藏为西藏留下“带不走”的高素质人才队伍。这些援助供给有效改善了西藏城乡居民生产生活条件、提升了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强化了文化生活教育基础设施,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得到显著改善。如今,西藏已经建成覆盖自治区、市(地)、县(区)、乡(镇)和村(社区)的城乡卫生健康服务网络,远程医疗服务平台覆盖到全区每一个乡镇卫生院,西藏的健康人力资本水平增长率在2010—2021年间达到了127.115%,全区人口的素质现代化程度在健康这一指标上迈出了一大步;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或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内地西藏班(含中职班)向西藏累计培养输送5.6万余名中专及以上各级各类人才;30余个“组团式”区外高校毕业生就业基地成功建立,精准“订单式”支援开辟出农牧民就业新途径;援藏省市现代文化“进藏”、西藏特色文化“入地”互动交流常态化,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五、携手同心,开创援助新局面

自和平解放特别是中央第三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作出“对口援藏”重大战略决策以来,对口援藏省市讲政治、顾大局,坚决贯彻中央的战略决策,坚持把改善民生、凝聚人心作为对口援藏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将公共服务水平提高作为重要一环,全面推动城乡公共服务“硬件”提

升、“软件”提质,补齐了一批民生短板。这些成绩的取得正是“三个离不开”思想、“两个共同”主题在西藏的真实写照和生动诠释。新时代西藏公共服务体系的完善与高质量发展,依然离不开党中央的大力支持和全国人民的无私支援。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也明确指出,中央支持西藏、全国支援西藏的政策,要长期坚持,一以贯之。

公共服务问题、民生问题,是影响西藏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深层次问题,应该作为新时代援藏工作的重点,作为开创援藏工作新局面的重要抓手。对口援藏省市要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树立新援藏理念,创新援藏机制,优化援藏方式,更好地发挥各自优势,努力开创公共服务对口援助的崭新局面,改善农牧区基础设施条件,脱贫攻坚有效衔接。引导各对口援藏省市的援藏资金更多地投入到农牧区的建设中,更多地投入到生产性项目中,改善农牧区基础设施条件,更多地投入到教育、科技中,逐步缩小西藏城乡之间的差距;要坚持援藏以民生为重。以要素和设施建设为支撑,注重重大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道路建设,建设更多团结线、幸福路。尤其是要加大同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交通设施、就医就学、养老社保等的支持力度,推动实现全覆盖;要统筹协调推进文化援藏、就业援藏。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创新文化援藏形式与举措,争取各对口援藏省市和企业吸纳更多西藏籍高校毕业生实现稳定就业,为西藏籍高校毕业生搭建多渠道就业平台;要加强教育援藏的针对性,为西藏培养更多理工农医等紧缺人才,尤其需要加大对西藏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的投入,进一步促进科研机构、高校与企业之间的深度融合,增强自我“造血”功能。

本文系西藏自治区社科院2023年度院青年课题“省市对口援藏对西藏农牧区公共服务供给的特殊作用及其优化运用研究”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单位:西藏自治区社会科学院农村经济研究所)

金融是国民经济的血脉,关系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局。金融监管是金融安全网的第一道防线,是金融体系稳健运行的重要保障。习近平总书记提出金融强国应当具备一系列关键核心金融要素,其中之一就是“强大的金融监管”。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对深化金融体制改革作出战略部署,提出完善金融监管体系的改革举措,为加强金融监管指明了方向。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金融监管体制机制改革持续推进,中央银行、金融监管部门、地方金融管理机构分工协作架构逐步形成,金融监管法律法规制度不断健全,以中国人民银行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保险法、证券法为主体的金融法治体系逐步完善,市场准入、公司治理资本监管、流动性、贷款质量五级分类、信息披露等金融监管制度建立健全,为持续提升金融监管能力和水平提供了制度保障。同时也要看到,与促进金融高质量发展、建设金融强国的要求相比,我国金融监管还存在不相适应的地方。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必须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完善金融监管体系的重大部署,提高监管前瞻性、精准性、协同性、有效性。

紧密结合我国金融市场实践加强金融监管。在世界发展进程中,以现代商业银行、现代资本市场、现代投资银行、创业投资体系的发展为特征的金融革命,为西方国家现代化提供了金融支持。同时,在资本主义制度下,金融危机屡次爆发,其原因都与放松金融监管、监管失效和不足密切相关。我国金融业在发展的过程中,逐步形成了具有鲜明特色的金融机构体系、金融市场体系、金融监管架构、金融风险防控机制、金融改革与开放格局等,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完善金融监管体系,必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

以强大的金融监管保障金融体系稳健运行

加快完善金融监管体系

陈夏阳

融发展之路,紧密结合我国金融市场实践,有效适应金融市场快速变化,健全监管兜底机制,建立风险早期纠正硬约束制度,筑牢有效防控系统性风险的金融稳定保障体系,使金融监管体系与我国国情和金融市场发展实际需要相适应、相协调。

依法将所有金融活动纳入监管。这是加强和完善金融监管、提升金融风险防控能力的重要部署,是促进金融高质量发展、建设金融强国的关键举措。为此,要坚持管合法更要管非法、管行业更要管风险,全面强化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做到“长牙带刺”、有棱有角。明确金融监管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责任,加强中央和地方监管协同,健全权责一致、激励相容的风险处置责任机制。建立健全全链条、穿透性、实质性模糊、责任不清的金融监管责任归属。及时调适监管理念、改进监管方法,充分运用科技监管手段,完善监管数据治理,加强监管队伍专业性建设。

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作为完善金融监管体系的重要内容,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是践行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的集中体现,对提升金融消费者信心、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维护金融安全与稳定等具有重要意义。为此,要建立完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协调机制和金融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立金融消费者投诉举报流程和标准体系;围绕保险退保、信用卡投诉、车险理赔、个人住房贷款提前还款等投诉相对集中领域,系统研究解决办法,强化源头治理,持续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力度,全面提升人民群众在金融领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据《人民日报》)

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更坚实法治保障

强世功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也是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任务。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有利于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推进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更坚实法治保障。

在中华民族形成和发展的历史中把握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的重要意义。法律是一种规范,也是一种文化,既反映国家意志,也总结历史经验,更展现未来愿景。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具有重要意义和现实意义,不仅要立法角度来理解,更要在中华民族形成和发展史中来把握。中华民族是有着五千多年文明史的伟大民族,各民族在长期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中共同开拓了辽阔疆域,共同缔造了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共同书写了辉煌的历史,共同创造了灿烂的文化,共同培育了伟大的民族精神。鸦片战争后,中国人民为争取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展开了伟大斗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来自五湖四海的中国儿女紧密团结在党的旗帜下,共御外侮、共赴国难,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各族人民在历史上第一次真正获得了平等政治权利,共同当家做主人,开辟了发展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关系的新纪元。新时代以来,我们党鲜明提出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作为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各民族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携手共舞、手足相亲、守望相助,使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中华民族共同体更加巩固。只有从中华文明史的纵深处看,我们才能更加深刻理解把握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对于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重要意义。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不仅是对波澜壮阔的中华民族史的法律书写,也是对我们探索、形成、拓展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的历史经验总结,还为建设认同度更高、凝聚力更强的中华民族共同体,以中华民族大团结促进中国式现代化奠定更坚实法治基础。

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提出一系列具有理论原创性、政治引领性、实践指导性的新思想新观点新举措新要求。习近平总书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不仅从立法角度来理解,更要在中华民族形成和发展史中来把握。中华民族是有着五千多年文明史的伟大民族,各民族在长期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中共同开拓了辽阔疆域,共同缔造了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共同书写了辉煌的历史,共同创造了灿烂的文化,共同培育了伟大的民族精神。鸦片战争后,中国人民为争取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展开了伟大斗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来自五湖四海的中国儿女紧密团结在党的旗帜下,共御外侮、共赴国难,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各族人民在历史上第一次真正获得了平等政治权利,共同当家做主人,开辟了发展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关系的新纪元。新时代以来,我们党鲜明提出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突出特性,既有思想理念创新也有工作方法指导,是党的民族工作理论和实践的智慧结晶。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更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把握民族问题、做好民族工作的宝贵经验以法律形式固定下来,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

完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法律体系。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是一部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法治保障的法律,既要强调规则操作性,更要凸显方向指引性;既要关注当下实施,更要凸显长远成效;既要考虑具体政策,更要凸显综合效果。中华民族是在漫长历史中形成的民族实体。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巩固不仅要靠政治凝聚力和文化认同力,更要靠现代法治之力。面对党的民族工作的新形势和艰巨任务,迫切需要通过完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法律体系来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推进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宪法强调“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缔造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能够与民族区域自治法相互补充、相互促进,共同夯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法律基础。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的关键词是“团结”和“进步”。民族团结是各族人民的生命线,没有团结,一切都无从谈起。社会进步是各族人民的共同追求,各族人民都希望顺应时代发展潮流,实现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民族团结能促进社会进步,社会进步能凝聚民族团结。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的“促进”之义,在于运用法治手段来巩固民族团结,巩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促进各民族共同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据《人民日报》)